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长江口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口数 据港")、杭州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数据港")及张北数据港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北数据港"),均为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数据港"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 2023 年度,公司拟对下属全资子公司项目融资提供总额 不超过 101,6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长江口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 元,杭州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23,600万元,张北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58,000万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合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81,22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值60.08%,其中已分别为长江口数据港、杭州数据港、张北数 据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26,815 万元、60,922 万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 净资产 100%, 本次被担保人中, 长江口数据港及杭州数据港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因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于2023年度为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总额不超过101,600万元的担保,其中,长江口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杭州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23,600万元,张北数据港不超过人民币58,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96个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 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担保范围内,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书,本次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 近一期资产 负债率	截至目 前担保 余额	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 市公司最近一 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 联担保	是否有 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	负债率为70%以上的	的控股子公司							
数据港	长江口数据 港	100%	92.03%	0	20,000	6.55%	公司2023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	否	否
数据港	杭州数据港	100%	85. 24%	26, 815	23,600	7. 73%	大会审议通过 后12个月	否	否
2.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数据港	张北数据港	100%	45. 65%	60, 922	58,000	19. 01%	公司2023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 后12个月	否	否

注:长江口数据港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子公司的工商基本信息

1、上海长江口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1日	法定代表人	顾佳晓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	91310113398600080R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铁山路69号2号楼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为100%。							

2、杭州数据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8日	法定代表人	钱荣华				
注册资本	29,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	91330110MA2CEQTW51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桂丰路9号5幢3楼303室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占实缴资本的比例为100%。							

3、张北数据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宋志刚				
注册资本	7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	91130722336095613A				
注册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宏昊路1号张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314室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业务管理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实缴资本的比例为100%。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	被担保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 计)	
号	人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长江口 数据港	121, 958. 11	110, 754. 18	11, 141. 72	22, 892. 33	-2, 308. 99	124, 189. 86	114, 286. 71	9, 841. 30	3, 203. 61	-1, 300. 42
2	杭州数 据港	79, 848. 93	67, 312. 14	12, 536. 79	6, 937. 94	-3, 062. 54	79, 894. 60	68, 103. 65	11, 790. 95	2, 278. 15	-745. 84
3	张北数 据港	199, 607. 75	96, 438. 85	103, 168. 90	55, 151. 17	17, 010. 23	198, 162. 88	90, 454. 38	107, 708. 50	14, 391. 41	4, 539. 60

上述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2023年度预计公司为被担保方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最高额,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公司将以实际发生时公司及被担保方与相关方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被担保方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被担保方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为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提升相关子公司的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可为数据港投资项目及运营项目及时提供资金支持,且被担保方均为数据港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34,800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经审计的2022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44.1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81,229万元,占公司2022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值60.08%。

公司无逾期担保, 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